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标的公司备考审计报告 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 18 号）的意见和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相关回复。同时，公司会同独立财务顾问、标的公司审计机构分别对《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西安思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7] 62010161 号，以下简称“备考审计报告”）进行了补充修订，现将具体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一、《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修订说明

1、在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三、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分析 / （五）利润表主要科目分析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4）毛利率”中补充披露关于标的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可持续性分析；

2、在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三、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分析 / （一）资产、负债的主要构成 / 1、资产的主要构成 / （9）应收账款、存货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及“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三、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分析 / （一）资产、负债的主要构成 / 1、资产的主要构成 / （10）资产减值计提情况”中补充披露关于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资产减值计提情况。

3、在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三、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分析 / （一）资产、负债的主要构成 / 2、负债的主要构成 / （4）应付账款和短期借款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公司经营的对短期借款、信用政策不存在依

赖性的说明”及“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四、思坦仪器的主要财务数据 / （一）主要财务数据”中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应付账款和短期借款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公司经营的对短期借款、信用政策不存在依赖性的说明以及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4、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六、主营业务情况/（十一）研发情况”中补充披露关于标的公司近三年研发项目、研发支出、研发费用资本化、研发人员薪酬及其成本或费用的情况；

5、在重组报告书“第十节 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 / 一、交易标的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 （十二）标的公司与思坦科技、思坦测控关联交易相关事项说明”中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与思坦科技、思坦测控关联交易相关情况；

6、在重组报告书“第十节 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 / 一、交易标的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 （十三）关联方资金拆借原因、规范清理情况、后续安排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中补充披露关联方资金拆借原因、规范清理情况、后续安排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

7、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 / 十八、标的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告说明”及“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交易标的报告期的简要财务报表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中补充披露备考财务报表编制中划分上述4家子公司相关收入、成本、费用的依据和过程及标的公司现金流量表；

8、在重组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资产股权评估情况 / 六、海默科技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做出的分析 / （四）结合交易标的的经营模式，分析报告期变动频繁且影响较大的指标对评估或估值的影响，并进行敏感性分析 / 2、税收政策的变化对标的资产整体业绩可能造成的影响”中补充披露税收政策的变化对标的资产整体业绩可能造成的影响；

9、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五、交易标的主要资产、负债状况及抵押担保情况 / 2、土地使用权 / （3）土地权属证明未办理完毕的原因及办理不存在障碍的说明”中补充披露土地权属证明未办理完毕的原因及办理不存在障碍的说明；

10、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十一、重大争议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中补充披露思坦仪器股份质押情况及解除质押进展情况；

11、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八、其他事项 / （八）历史股权转让定价差异及不存在代持情况的说明”中补充披露历史股权转让定价差异及不存在代持情况的说明；

12、在重组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资产股权评估情况 / 六、海默科技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做出的分析 / （八）研发费用预测合理性分析”中补充披露研发费用预测合理性分析；

13、在重组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资产股权评估情况 / 六、海默科技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做出的分析 / （九）毛利率预测合理性分析”中补充披露毛利率预测合理性分析；

14、在重组报告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 6、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现金流及经营运作的影响”中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现金流及经营运作的影响；

15、在重组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一、本次交易对方 / （一）思坦电子 / 6、下属企业基本情况”中补充披露思坦航空、思坦电气、思坦科技、思坦测控、大同煤矿集团衡安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变更情况。

16、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 六、本次交易各方及相关人员在本次交易信息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中根据查询结果对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二、《西安思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修订说明

西安思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修订稿增加了备考现金流量表及附注。具体为“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附注七、40现金流量表项目”和“七、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特此公告。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30 日